## (五)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<u>哈尔滨理工大学的哈尔滨理工大学电梯采购项目</u>采购活动,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<u>有机房乘客电梯</u>,属于<u>工业(制造业)行业</u>;制造商为<u>安川双菱电梯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 <u>136</u>人,营业收入为 <u>63670.056794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57971.363176</u>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2<u>有机房乘客电梯</u>,属于<u>工业(制造业)行业</u>;制造商为<u>安川双菱电梯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 <u>136</u>人,营业收入为 <u>63670.056794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57971.363176</u>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 ······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安川双菱电梯有限公司 日期。2022年8月13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## 附:中小企业认定证书

## 中小企业认定证明

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联合下发的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【2011】300号)规定,安川双菱电梯有限公司为小型企业。本认定有效期一年。

特此证明
特此证明
新江南河经济开发区营委会经发局
2022年4月25日

附: 网页截图

